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业达”或“公司”）聘请了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司农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W0YP8X3

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一2

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司农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同年 12 月 9 日经广东省财政厅粤财穗函【2020】27 号批复，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同年 12 月 31 日，司农通过了财政部、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从业人员 436 人，合伙人 36 人，注册会计师 17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2 人。

3、业务规模

2025 年度，司农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3,057.51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1,740.1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779.21 万元。

2025 年度，司农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9 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批发和零售业（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建筑业（2）；采矿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教育（1）；不含税审计收费总额 5,407.17 万元；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主要人员

项目合伙人：刘火旺，200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于 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司农执业，现任司农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曾签署众业达 2011 年度、2014 年度至 2017 年度的审计报告。近三年签署过高新兴、ST 福能、甘化科工、地铁设计、润本股份、众业达的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抒雯，于 2013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后中途转非，2022 年重新执业，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司农执业。曾为新媒股份、天禾股份、众业达、地铁设计等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新媒股份、地铁设计、众业达的审计报告。

（二）执业诚信记录

司农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10 人次。上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涉及行政处罚，不影响司农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项目合伙人刘火旺近三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1 次，签字注册会计

师张抒雯近三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1次，除上述情况外，司农派驻公司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质量管理水平

1、技术咨询与意见分歧的处理

司农制定了明确的技术咨询与意见分歧的处理的执业规程。在复核过程中现场负责人与项目负责经理出现的争议，由项目合伙人处理。项目组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或质控与技术部复核人员发生意见分歧的，由质控与技术部合伙人会同该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研究处理；如仍未解决，由质控与技术部合伙人负责提交合伙人管理委员会研究处理。只有意见分歧问题得到解决，项目组才能出具报告。

2、项目质量复核

司农制定了《项目复核制度》，复核工作包括项目组内部复核和独立于项目组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项目组内复核工作围绕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等重点内容展开，确保审计工作记录真实、完整，财务报表合规且公允反映，审计结论恰当并具备充分、适当的证据基础。项目质量复核人由质量控制委员会委派，通过阅读并了解与项目组独立性、重大判断相关的信息，复核财务报表及拟出具的审计报告，与项目组讨论重大事项（及判断），选取部分相关的业务工作底稿进行复核，评价项目组得出的结论是否恰当。技术复核由质控与技术部执行，同时在不损害其独立性的前提下，提供业务咨询与问题解答。

3、项目质量检查

司农制定了《质量监控制度》，质量控制制度的监控由质量控制委员会负责。质量监控包括：质量控制制度和程序具有相关性和适当性、运行的有效性。司农每年定期选取若干已完成的项目进行质量考评，在质控与技术部负责人的领导下，从各业务部门、分所（若有）抽取审计项目经理级别以上人员组成考评小组负责实施。

每三年作为一个考评周期，每周期要对每个项目合伙人已完成的业务中至少选取一项进行检查。

4、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司农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独立性操作规程、业务委派、业务承接与保持、信息与沟通、质量控制和质量监控等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司农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司农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工作方案

在执行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司农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减值、商誉减值、存货相关认定、货币资金相关认定、合并报表等。司农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司农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经理担任。

司农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资产评估及金融工具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四）信息安全管理

司农制定了涵盖业务档案管理、信息化资源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管理，项目组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司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司农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773.3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司农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六）审计报告出具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5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司农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司农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独立审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内部控制等进行了认真核查，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